

##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icbc-td.com)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行董事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6年3月27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会议出席董事13名,亲自出席12名,委托1名;刘珺副董事长因其他公务安排,书面委托廖林董事长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行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6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按照中国和国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经2026年11月28日举行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行已向截至2026年12月12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派发了2026年中期普通股现金股息,每10股人民币1.414元(含税),股息总额约人民币503.93亿元。本行董事会提议派发2026年末期普通股现金股息,每10股人民币1.689元(含税),股息总额约人民币601.197亿元。全年现金股息现金合计每10股人民币3.103元(含税),占总息派发约人民币1,106.93亿元。该分配方案将提交本行股东大会批准。本行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2.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2.1 基本简介

| 项目    | 证券简称  | 证券代码   | 上市交易所       |
|-------|-------|--------|-------------|
| A股    | 工商银行  | 601398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H股    | 工商银行  | 1398   |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境内优先股 | 工行优先1 | 300011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 工行优先2 | 300036 |             |

## 2.2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                   |
|------------|-------------------|
| 姓名         | 田林桃               |
| 联系地址       |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6号 |
| 电话         | 86-10-66108800    |
| 传真         | 86-10-66107420    |
| 电子邮箱       | tlht@icbc.com.cn  |

## 2.3 公司情况

中国工商银行成立于1984年1月1日。2005年10月28日,本行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10月27日,本行成功在上交所和香港联交所同日挂牌上市。

本行致力于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现代金融机构,拥有优质的客户基础、多元的业务结构、强劲的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本行将服务作为立行之本,坚持以服务创造价值,向全球100,400万对公客户和超过7.8亿个人客户提供全面的金融产品与服务,以自身高质量发展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本行还将社会责任融入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体系,在服务制造业、发展普惠金融、支持乡村振兴、发展绿色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等方面受到广泛赞誉。

本行始终聚焦主责主业,坚持服务实体经济的本源,与实体经济共生共荣、共担风雨、共同成长;始终坚持风险为本,坚持审慎底线,不断提升智能化和风险化解能力;始终坚持对商业银行经营规律的把握与遵循,致力成为社会长期价值的银行;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创新突破,持续深化重点发展战略,积极发展金融科技,加快数字化转型,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开启“以客户为中心”的高质量发展模式,打造“十大工程”。

本行连续十三年位列全球《银行家》全球银行1000强榜单榜首,连续十年位列英国Brand Finance全球银行品牌价值500强榜单榜首。

## 3.财务报告

|                   | 2026       | 2024       | 比上年变动(%) | 2023       |
|-------------------|------------|------------|----------|------------|
| 全年经营业绩(人民币百万元)    |            |            |          |            |
| 营业收入              | 839,270    | 921,003    | 20       | 843,076    |
| 营业利润              | 424,111    | 420,886    | 0        | 420,790    |
| 净利润               | 370,798    | 369,146    | 10       | 366,116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369,462    | 368,277    | 11       | 363,960    |
| 归属于非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398,138    | 384,277    | 11       | 381,41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90,530  | 579,184    | 228.4    | 1,417,00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1,890,530  | 579,184    | 228.4    | 1,417,00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1.00       | 0.98       | 20       | 0.98       |
| 稀释每股收益(元)         | 1.00       | 0.98       | 20       | 0.98       |
| 归属于非普通股股东的每股收益(元) | 1.00       | 0.98       | 20       | 0.97       |
| (1) 平摊(根据人民币折算方法) |            |            |          |            |
| 营业收入              | 53,477,775 | 60,521,749 | 9%       | 44,697,079 |
|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 39,608,114 | 39,372,220 | 7%       | 26,098,462 |
| 不良总额              | 49,236,749 | 49,454,480 | 97       | 40,920,494 |
| 客户存款              | 37,311,778 | 34,936,973 | 63       | 33,521,174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权益       | 4,241,261  | 3,969,813  | 69       | 3,756,887  |
| 股本                | 366,407    | 366,407    | -        | 366,407    |
| 股本回报率(1)(以人民币计)   | 16.03      | 15.52      | 3%       | 15.6       |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2)为期末去除其他权益工具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总额。

|                         | 2026   | 2024   | 比上年变动(%) | 2023   |
|-------------------------|--------|--------|----------|--------|
| 盈利能力指标(%)               |        |        |          |        |
|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 0.72   | 0.78   | (8.0)    | 0.8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           | 14.64  | 14.88  | (8.4)    | 10.66  |
| 归属于非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 | 9.43   | 9.83   | (8.0)    | 10.68  |
| 净利率(3)                  | 1.16   | 1.23   | (6.0)    | 1.41   |
| 净利息收益率(4)               | 1.29   | 1.42   | (8.1)    | 1.61   |
| 净利差收益率(5)               | 1.37   | 1.46   | (6.0)    | 1.64   |
| 净息差收益率(6)               | 1.36   | 1.33   | (6.0)    | 1.43   |
| 净息差收益率(7)               | 20.06  | 20.04  | 0.01     | 20.06  |
| 不良贷款率(8)                | 1.21   | 1.34   | (1.1)    | 1.36   |
| 拨备覆盖率(8)                | 213.60 | 214.01 | (0.1)    | 213.91 |
| 贷款损失率(9)                | 2.79   | 2.57   | (8.6)    | 2.80   |
| 资本充足率指标(%)              |        |        |          |        |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10)           | 13.87  | 14.10  | (0.5)    | 13.72  |
| 一级资本充足率(10)             | 14.94  | 15.26  | (0.8)    | 15.17  |
| 资本充足率(10)               | 18.76  | 19.33  | (0.3)    | 19.10  |
| 加权风险资产与资本比率             | 9.29   | 8.17   | (8.1)    | 8.48   |
| 风险加权资产与信贷资产比率           | 52.86  | 52.69  | 0.24     | 56.13  |

注:(1)净利润指以期初和期末总资产余额的平均数。

(2)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3)平均息资产收益率=平均息资产/平均息负债。

(4)利息净收入除以平均息资产。

(5)净利润扣除以“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一年来,本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党建引领、“五化”转型要求,凝心聚力、真抓实干,高质量完成董事会下达的经营目标任务,以面向新周期的“十四五”新征程,支持重点省份化债。负债经营上,落实反对“内卷式”竞争要求,摒弃拼打“价格战”,稳步提升存款可持续性增长,存款平均付息率1.36%,下降0.61个百分点,有效对冲存款成本下行压力,实现净息差降幅明显收窄。个人金融资产达到26.37万亿元,增长幅度市场领先。

(6)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余额/贷款总额。

(7)拨备覆盖率=拨备余额/不良贷款余额。

(8)2026年和2024年比较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2023年比较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

3.3 季度财务数据

|                 | 2026    |           |         |         |
|-----------------|---------|-----------|---------|---------|
|                 | 一季度     | 二季度       | 三季度     | 四季度     |
| (人民币百万元)        |         |           |         |         |
| 营业收入            | 212,714 | 214,318   | 212,399 | 198,247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84,159  | 83,947    | 101,856 | 86,654  |
| 归属于非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423,303 | 89,848    | 101,088 | 86,72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43,479 | (196,162) | 762,960 | 941,523 |

|                 | 2024      |             |           |         |
|-----------------|-----------|-------------|-----------|---------|
|                 | 一季度       | 二季度         | 三季度       | 四季度     |
| (人民币百万元)        |           |             |           |         |
| 营业收入            | 219,841   | 209,656     | 206,523   | 196,381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87,693    | 82,814      | 99,568    | 96,838  |
| 归属于非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87,094    | 82,131      | 98,462    | 96,66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07,242 | (1,348,289) | 1,056,265 | 149,454 |

## 3.4 境内外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本行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报告期间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并无差异。

## 4.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4.1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 4.1.1 股份变动情况表

|              | 2026年12月31日     | 期初/上期           | 2025年12月31日     |
|--------------|-----------------|-----------------|-----------------|
| 股份总数         | 366,406,267,089 | 366,406,267,089 | 366,406,267,089 |
| 一、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 366,406,267,089 | 366,406,267,089 | 366,406,267,089 |
| 二、境外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 369,612,212,539 | 29,366          | 369,612,212,539 |
| 三、境内上市优先股    | 86,794,044,550  | 74,368          | 86,794,044,550  |
| 四、股份总数       | 366,406,267,089 | 366,406,267,089 | 366,406,267,089 |

注:(1)以上数据来源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数据。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即H股,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号-招股说明书》中“招股说明书(申报稿)》(2022年修订)》中的相关内容界定。

(3)由于占比统计四舍五入,百分比仅供参考。

## 4.2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进行股权、公开增发、定向增发、未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行未发行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第二章第七节的规定需予披露的公司债券,无在本行报告披露前批准报出日存续的上述公司债券。

## 4.3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为887,376户,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其中,H股股东10,736户,A股股东886,639户。截至业绩披露日一个月末(2026年2月28日),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为823,062户,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股份类别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其他 |
|--------------------------|------|------|----------------|-----------------|---------|---------------|
| 中国工商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A股   | -              | 124,034,050,349 | 33.85   | 无             |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H股   | -              | 110,594,386,075 | 30.14   | 无             |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H股   | 86,167,408,008 | 23.51           | 质押      |               |
| 中证国际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其他   | A股   | -              | 12,216,666,198  | 3.36    | 无             |
| 中国工商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A股   | -              | 2,416,311,840   | 0.66    | 无             |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 其他   | A股   | -786,669,489   | 1,744,554,429   | 0.48    | 无             |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 其他   | A股   | 1,061,988,670  | 1,160,668,965   | 0.32    | 无             |
| 中证国际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其他   | A股   | 1,053,921,703  | 0.29            | 无       |               |
| 中证国际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A股   | -60,078,113    | 586,469,700     | 0.17    | 无             |
| 中证国际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A股   | -71,003,014    | 533,461,547     | 0.15    | 无             |

注:(1)以上数据来源于于本行2026年12月31日的股东名册。

(2)本行无有限售条件股份。

(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央汇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持有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66.70%的股权。除此之外,截至2026年12月31日,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具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4)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情况外,本行前10名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

(5)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期末持股数量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2026年12月31日,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机构投资者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H股股份总数,期末持股数量包含在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下的股份。

(6)报告期末,根据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本行提供的资料,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持有本行股7,118,446,133股,A股和H股共计19,050,091,319股,占本行全部普通股股份总额的95.36%。

(7)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期末持股数量是该公司以名义持有人身份,代表截至2026年12月31日,该公司香港及境外投资者持有并代表其持有的A股股份合计(即普通股)。

(8)“中国工商银行”上市50支类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沪深300”)是经中国证监会2004年11月22日证监基金字[2004]196号文批准募集的证券投资基金,由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中国工商银行作为托管人。

(9)“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是经中国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股票代码:601398 证券简称:工商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6-008号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于2026年3月1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27日在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6号本行总行召开。会议出席董事13名,亲自出席12名,委托1名;刘珺副董事长因其他公务安排,书面委托廖林董事长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由廖林董事长主持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为确保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合规高效运作,董事会决定对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进行调整。表决情况如下:

| 姓名  | 性别 | 有效表决权数 | 赞成 | 反对 | 弃权 | 备注 |
|-----|----|--------|----|----|----|----|
| 刘珺  | 男  | 12     | 12 | 0  | 0  | 弃权 |
| 田林桃 | 女  | 12     | 12 | 0  | 0  | 弃权 |
| 廖林  | 男  | 12     | 12 | 0  | 0  | 弃权 |

董阳先生和钟毓栋女士上述任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后实施。  
二、关于聘任刘珺先生兼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合规管理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刘珺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该议案。

三、关于2026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权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202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权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权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权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2026年度风险管理报告、风险管理评价报告及风险管理策略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权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权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可持续发展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权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关于聘请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权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关于2026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及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权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关于2026年度风险偏好评估报告、风险管理报告和并表管理情况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权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风险管理策略》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权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关于《2026年度风险管理数据治理报告及2026年度管理策略》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权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权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拟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具体事项请见本行另行披露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附件:刘珺先生简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刘珺,男,中国国籍,1972年出生。  
自2024年6月起任本行副董事长、执行董事,2024年5月起任本行行长,2026年3月起任本行首席合规官,曾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中国工商银行董事行副董事长兼首席风险官;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执行董事、副经理;中国光大银行副行长。

刘珺先生为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  
证券代码:601398 证券简称:工商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6-010号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永安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决定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行2026年度境内会计师事务所,续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2026年度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本次聘任事项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安永华明”)于1992年6月成立,2012年8月完成本土化转型,从一家中外合作有限有限责任制会计师事务所转为外商投资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截至2026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2,419人,首席合伙人刘珺先生。安永华明一直以引进和培养人才著称。截至2026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1,700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1,500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660人。

安永华明2024年度审计的业务总收入人民币57.1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45.47亿元(含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23.69亿元)。2024年度A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1165家,主要行业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收费总额人民币11.89亿元。本行同行业(金融业)A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障北京总部和全部分部。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行有关的民事诉讼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0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0次。19名从业人员受到三类及以上证券市场禁入处罚,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0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行业惩戒或自律处分0次;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过监督管理措施1次,不涉及行政处罚、行业惩戒或自律处分;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过监督管理措施1次,不涉及行政处罚、行业惩戒或自律处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及其他业务。

2.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简称“安永香港”)为一家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等专业服务,包括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安永香港为安永全球网络的成员,与安永华明一样遵循法律及伦理守则。  
安永香港遵循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被核数师。此外,安永香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在中国内地履行执行审计业务许可,并是在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US PCAOB)和日本金融厅(Japanese Financial Services Authority Agency)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香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各项职业责任保险。  
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将对为公共利益被核数师的安永香港每年进行检查,最近三年的执业质量检查未发现任何对安永香港的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任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A股):卢盛斌先生,于200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7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4年开始作为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4家境内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报告,涉及的行业包括金融业。  
拟任签字注册会计师(B股):师宇轩先生,于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4年开始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4家境内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报告,涉及的行业包括金融业。

拟任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H股):刘明强先生,现为香港执业会计师,于2006